

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晶优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晶优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1,691,41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16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上海晶优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55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.5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8%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晶优关于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上海晶优新能源有限公司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12,45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57.4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6.40%
解除质押时间	2025 年 8 月 27 日
持股数量	21,691,419 股
持股比例	11.1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55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.54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28%

本次解质手续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办理完毕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系上海晶优与卢红萍、涂瀚 2025 年 8 月 22 日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中的标的股份，将按约定用于协议转让的交割，不会进行再次质押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